关于2022—2023年度北京市大学生

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整体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高校西部计划项目办：

按照团中央、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2022-2023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中青联发〔2022〕2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做好2022-2023年度北京市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工作内容

面向北京市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读研究生，按照公开招募、自愿报名、组织选拔、集中派遣的方式，招募选派西部计划志愿者到西部地区基层工作。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期为1至3年，服务协议一年一签。

2022—2023年度西部计划紧紧围绕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部署，实施乡村教育、服务乡村建设、健康乡村、基层青年工作、乡村社会治理、服务新疆、服务西藏7个专项。进一步鼓励和支持服务期满志愿者扎根当地，持续深化优秀人才跟踪培养。以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西部计划专项为抓手，进一步凸显西部计划实践育人的功能，凸显西部计划的志愿性，搭建助力志愿者在实践中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厚植家国情怀、练就过硬本领、投身强国伟业的平台。

二、选拔标准

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读研究生，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坚定，思想政治素质好，到岗之前须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通过本校毕业体检和西部计划体检,具有党（团）员身份、志愿服务经历、曾任学生干部的优先录用。

三、实施步骤

1.宣传动员。各高校项目办要按照西部计划年度招募宣传工作要求，用好各类宣传产品，以线上宣传为主，全面用好新媒体、校园媒体、主流媒体等各类阵地，多措并举宣传推介，使广大高校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全方位了解西部计划，踊跃报名参加。

2.申请报名。即日起至5月20日，高校毕业生可登录西部计划官网（http://xibu.youth.cn），在西部计划报名系统进行注册、填写报名表并选择三个意向服务省。下载打印报名表后，经所在院系团委审核盖章，于5月25日前交所在高校项目办（设在团委）审核备案。

有关招募事宜以西部计划全国项目办发布的《2022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招募公告》为准。

3.校级审核。各高校项目办对已报名申请人及时在西部计划信息系统中填写审核意见，在北京项目办指导下于5月31日前对申请人进行笔试、面试、心理测评等工作，全面考察申请人政治思想素质、学习成绩、志愿服务经历、身体健康等情况，按照本校招募名额择优选拔并书面备案。

4.市级选拔。北京市项目办拟于6月15日前，组织各校审核通过的申请人进行面试、笔试选拔，对选拔通过人员于指定时间到定点机构进行体检。

5.录取公示。北京市项目办综合面试、体检等情况于6月25日左右，对拟录取人员在志愿北京网站进行为期五个工作日的公示。

6.集中培训。北京市项目办于7月上旬，视情况以适当形式组织志愿者开展行前培训。

7.派遣出征。7月中旬组织在京志愿者在火车站举办出征送行仪式。北京市项目办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为有订票困难的志愿者订购火车票。

8.志愿者补招。派遣之前，如出现入选志愿者流失，北京市项目办结合前期招募选拔情况，进行同等数额选拔补招。补招要严格按照相关选拔条件及体检程序执行。

以上实施步骤和开展时间如受其他因素影响而需调整，以北京市项目办补充通知为准。

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北京市项目办

2022年4月18日

（联系人：李莉；联系电话：010-5395857）